

《法苑珠林》節選（四）

〈敬法篇〉

◆文／道世大師 資料整理／編輯組

《法苑珠林》為唐代高僧道世大師所撰，全一百卷，廣泛引用諸經、律、論、傳記等編寫而成，為一部彙集佛法教義精華的重要典籍。內文闡述佛教的思想，包含時間觀、天文觀、世界觀、因果觀、教理知識及修行戒法等，除了依據佛教經典為實證，更採納教外書籍中歷代感應事蹟為應驗。

今謹摘錄〈敬法篇〉〔中〕〔下〕篇章，望與諸位讀者共勉，藉由道世大師的盡心編撰，循序漸進薰習佛法，更能依教奉行，同霑法益，共成佛道。

（以下節選自《法苑珠林》）卷第十七〈敬法篇〉〔中〕〔下〕）

法師部第五

如《勝天王經》云：「若有法師流通此經處，此地即是如來所行，於彼法師當生善知識心，尊重之心，猶如佛心。見是法師，恭敬歡喜、尊重讚歎。

又云：「我若住世一劫、若減一劫，說是流通此經法師功德不能究盡。若此法師所行之處，善男子！善女人宜應刺血灑地令塵不起，如是供養未足為多，如來法輪難受持故。」

又《華嚴經》云：「譬如金翅鳥王，飛行虛空，安住虛空，以清淨眼觀察大海龍王宮殿，奮勇猛力，

以左右翅博開海水，悉令兩闕，知龍男女有命盡者，而撮取之。如來、應供、等正覺，金翅鳥王亦復如是，安住無礙虛空之中，以清淨眼觀察法界諸宮殿中一切眾生，若有善根已成熟者，奮勇猛力，止觀兩翅，博開生死大愛海水，隨其應出生死海，除滅一切妄想顛倒，安立如來無礙之行。」

又《涅槃經》云：「若有善男子！善女人聞是經名，生四惡趣者，無有是處；若有眾生一經耳者，悉能滅除一切諸惡，無間罪業。」又云：「若有眾生一經耳者，却後七劫，不墮惡道。」又云：「若有能知如來常住，無有變



異，或聞常住二字音聲，一經於耳即生天上。後解脫時，乃能證知如來常住無有變易。」

又《華嚴經》云：「若聞一句未曾聞法，勝得三千大千世界珍寶。是菩薩得聞一偈正法，生上財想，勝得轉輪聖王位。」

又《法華經》云：「若善男子！善女人，受持是《法華經》，若讀、若誦、若解說、若書寫，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、千二百耳功德、八百鼻功德、千二百舌功德、八百身功德、千二百意功德。」

又《涅槃經》云：「我涅槃後，若有得聞如是大乘微妙經典，生信敬心，當知是等於未來世，百千億劫不墮惡道。」

又云：「若有於一河沙佛所發心，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，

愛樂是典，不能為人分別廣說。若有於二河沙佛所發心，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，正解信樂，受持讀誦，亦不能為他人廣說。若有於三河沙佛所發心，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，乃至書寫經卷，雖為他說未解深義。若有於四河沙佛所發心，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典，乃至書寫經卷，為他廣說十六分中一分之義。若有於五河沙佛所發心，乃至於惡世中，為人廣說十六分中八分之義。若有於六河沙佛所發心，乃至於惡世中，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二分義。若有於七河沙佛所發心，乃至於惡世中，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四分義。若有於八河沙佛所發心，乃至於惡世中，書寫經卷，亦勸他人令得書寫，自能聽受，亦勸他人，令解聽受，如說

修行，具足能解，盡其義味。」

謗罪部第六

惟今末世法逐人訛，道俗相濫傳謬背真，混雜同行。不修內典，專事俗書。縱有抄寫，心不至殷，既不護淨又多舛錯，共同止宿，或處在門簷，風雨蟲蠹，都無驚懼。致使經無靈驗之功，誦無救苦之益。實由造作不殷，亦由我人逾慢也。

故《敬福經》云：「善男子！經生之法，不得顛倒二字重點。五百世中，墮迷惑道中，不聞正法。」

又《大集經》云：「若有眾生於過去世作諸惡業。或毀於法，或謗聖人，於說法者為作障礙，或抄寫經法洗脫文字，或損壞他法，或闍藏他經，由此業緣令得盲報。」

又《大般若經》（第四百四十卷）佛言：「諸善男子！善女人等，書寫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時，頻申欠呿、無端戲笑、互相輕凌、身心躁擾、文句倒錯、迷惑義理、不得滋味、橫事欸起，書寫不終，當知是為菩薩魔事。」

又《大乘蓮華藏經》云：「受佛禁戒不護將來，各言我是於大乘法亦如冥夜，各自說言我得佛法，受

鐵槍地獄，苦事難述，從地獄出，瘡痍聾盲，不見正法。」

《阿難請戒律論》云：「僧尼白衣等，因讀經、律、論等，行語手執翻卷者，依忉利天歲數，犯重突吉羅，傍報二億歲，墮鬻鹿中，常被拉脊，苦痛難忍。無記戲言，捉經、律、論，亦招前報。或安經像，房堂簷前者，依忉利天歲數，八百歲犯重突吉羅，傍報二億歲，墮猪狗中生。若得人身，一億歲身常作客栖屑，不得自在。」

又《大品經》云：「是人毀訾三世諸佛一切智，起破法業。因緣集故，無量百千萬億歲墮大地獄中。是破法人輩，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，若火劫起時，至他方大地獄中，生在彼間。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，彼間若火劫起時，復至他方大地獄中，生在彼間。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，如是遍十方獄，彼間若火劫起，故從彼死。破法業因緣未盡故，還來世間大地獄中，生在此間。亦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，受無量苦。此間火劫故，復至十方他國土，生畜生中。受破法罪業苦，如地獄中說。重罪轉薄，或得人身，生盲人家、生旃陀羅家、生除廁擔死人種種下賤家。生若無

眼、若一眼、若瞎眼，無舌、無耳、無手。所生之處無佛、無法、無佛弟子處生。何以故？種破法業積集厚故。」

又《涅槃經》云：「若有不信是經典者，現世當為無量病苦之所惱害，多為眾生所見罵辱，命終之後人所輕賤，顏貌醜陋，資生艱難，常不供足，雖復少得龜澁弊惡，常處貧窮、下賤、誹謗正法、邪見之家。若臨終時，或值荒亂、刀兵競起、帝王暴虐、怨家讎隙之所侵逼。雖有善友，而不遭遇。資生所須求不能得，雖少得利，常為飢渴。唯為凡下之所顧識，國王大臣悉不齒錄。設復聞其有所宣說，正使是理，終不信受。如是之人，如折翼鳥不能飛行，是人亦爾，於未來世，不能得至人天善處。若復有人能信如是大乘經典，本所受形雖復醜陋，以經功德即便端正，威顏色力，日更增多，常為人天之所樂見，恭敬愛戀，情無捨離。國王大臣及家親屬聞其所說，悉皆敬信。若我聲聞弟子之中，欲行第一希有事者，當為世間廣宣如是大乘經典。善男子！譬如霧露，勢雖欲住，不過日出，日既出已，消滅無餘。善男子！是諸眾生所有惡業，

亦復如是，住世勢力，不過得見大涅槃日，是日既出，悉能除滅一切惡業。」

又《法華經》云：「若佛在世，若滅度後，其有誹謗，如斯經典，見有讀誦、書持經者，輕賤憎嫉，而懷結恨。此人罪報，汝今復聽。其人命終，入阿鼻獄，具足一劫，劫盡更生。如是展轉，至無數劫，從地獄出，當墮畜生。於無數劫，生輒聾瘡，諸根不具。告舍利弗，謗斯經者，若說其罪，窮劫不盡。」

頌曰

教傳三藏	慈訓八因
含情普洽	機悟玄津
威陽夏烈	溫柔晞春
枯槁日久	光潤爽神
卷即納福	舒即慧申
思之不已	惟益惟新
實稱慈父	巧號能仁
周孔老教	孰與陶均

《法苑珠林》卷第十七 